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云南应崇商贸有限公司：

受贵方的委托，本公司对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拟以竞争性出让云南省寻甸县先锋大麻塘普通建筑材料用石灰岩矿采矿权所涉及的云南应崇商贸有限公司原有投入的涉矿相关资产进行市场价值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11月30日，并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及价值定义、评估假设前提条件下，我们承诺如下：

- 1、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2、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3、对评估对象及其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4、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5、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6、评估结论合理。
- 7、评估工作未受到干扰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师签字：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